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In Provisional Liquidation)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5)

茲通告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臨時清盤中)(「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10月16日，星期二，下午3:00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18樓1804A室金鐘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批准根據公司章程細則第155.(2)條罷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的核數師，緊接本次股東特別大會完結後生效。」

普通決議案

2. 「動議受限於通過上述的特別決議案1，根據公司章程細則第155.(2)條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緊接本次股東特別大會完結後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承董事會命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主席

戴國良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附註：

- (a) 有權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b) 倘為本公司股份聯名持有人，在排名首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將無權投票。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上登記之排名次序為準。
- (c) 指定格式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一併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d)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 (e)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將全部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戴國良先生及戴國煌先生，非執行董事黃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衛民先生、林天發先生及肖祖發先生。